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
南區

承辦人：陳奕真

電話：02-2720-8889或1999轉8287

傳真：02-27593317

電子信箱：udd-10943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規字第115302269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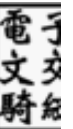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市都市計畫「臺北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（通盤檢討）案」及「臺北市都市計畫細部計畫（通盤檢討）案」公開展覽計畫書各2份及計畫圖各1份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都市計畫法第19條之規定，請將公告及計畫書圖，自115年4月28日起於貴區公所公告欄公開展覽90天；另計畫書圖1份，請妥為保管隨時提供市民閱覽。
- 二、配合本府推動公文資訊化業務及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政策，副本單位除另有標註者外，其餘單位請逕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\公展公告\都市計畫公告項下下載計畫書圖。

正本：臺北市各區公所（另檢附公告1份）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、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、臺北市士林區各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北投區各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大同區各里辦公處、臺北市中山區各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內湖區各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南港區各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大安區各里辦公處、臺北市信義區各里辦公處、臺北市中正區各里辦公處、臺北市松山區各里辦公處、臺北市萬華區各里辦公處、臺北市文山區各里辦公處、運動部、教育部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法務部調查局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教育訓練測考中心、內政部警政署、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、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一總隊、內政部警政署警察機械修理廠、農業部農業試驗所、農業部農田水利署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、國防部軍備局工程營產中心、國家安全局、國家



發展委員會、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、中央銀行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總隊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北市政府財政局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公共運輸處、臺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商業處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、臺北市政府停車管理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建築管理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新北市政府財政局、澎湖縣望安鄉公所、彰化縣員林市公所、苗栗縣公館鄉公所、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、臺北榮民總醫院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綜合企劃科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科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建築管理科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測量科(檢附主要計畫/細部計畫書、圖各1份)



裝

訂



線